

稅務服務部 國際及併購重組稅務諮詢

安永稅務剖析-為您追蹤最新法令動態

《安永稅務剖析》不定期為您提供最新臺灣與國際稅務法令剖析。如您發現該法律法規對您公司的商業運作有所助益，請聯繫安永的客戶服務人員，我們十分樂意提供幫助。

澳洲預計實施全球及當地最低稅負制

重點摘錄

澳洲財政部於2023年5月9日送交2023/24年聯邦預算案至國會審理，其中包含以下幾個重點：

- ▶ 於2024年1月1日起，引進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全球反避稅支柱二（Pillar Two）規定。新法案將會納入跨國之計入所得法（Multinational Income Inclusion Rule, IIR）、否准扣抵法（Undertaxed Profits Rule, UTPR）及當地最低稅負制（Domestic Minimum Tax, DMT）。
- ▶ 自2023年7月1日起，調整石油資源租賃稅（Petroleum Resource Rent Tax, PRRT）之可扣除額。
- ▶ 於2024年7月1日起，擴大澳洲一般反避稅規則（General Anti-Avoidance Rules）。
- ▶ 針對產業及小型企業引進與淨零碳排交易相關之獎勵措施，另外，針對先建後租之資產（Build-to-Rent Assets）提供租稅優惠。

本篇稅務剖析，著重於此次預算案中有關於澳洲全球及當地最低稅負制之法規內容及實施時程。

詳細內容

該預算案指出，澳洲將於2024年1月1日起引進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全球反避稅支柱二的規定，並納入該國法律。先前澳洲政府已於2022年底對此適用法規舉行公開徵詢會。新法案將包含納入跨國之計入所得法（IIR）、否准扣抵法（UTPR）以及當地最低稅負制（DMT）。

有關施行時程，計入所得法（IIR）與當地最低稅負制（DMT）將在所得年度2024年1月1日起開始適用，至於否准扣抵法（UTPR），則將在所得年度2025年1月1日起開始實施。

該法案將適用於合併營收達到7.5億歐元以上之跨國集團。雖然該此預算案並未明確說明，但依照OECD準則規範（OECD Model Rules），可以預期如果跨國集團在連續四年中有至少兩年（含）以上達到該門檻，其將會被納入適用範圍。總公司在澳洲或是海外之跨國企業皆適用於全球最低稅負制，但當地最低稅負制（DMT）將只適用於跨國企業在澳洲境內之實體。

更重要的是，這些規定將依據跨國企業所在之各地區的租稅管轄區有效稅率（*Jurisdictional Effective Tax Rate, ETR*）做判定，該有效稅率之計算大致以各租稅管轄區之財上所得稅費用作為分子，而財上獲利作為分母計算。然而，分子與分母皆須依照法規進行細部調整。如果有一租稅管轄區的GloBE有效稅率低於全球最低稅率15%，跨國企業就會被課徵補充稅（*Top-up Tax*）。依據計入所得法或否准扣抵法計算之補充稅不能作為股利稅額扣抵（*Franking Credits*），然而任何以當地最低稅負制計算的稅額，將可以作為股利稅額扣抵（*Franking Credits*）（尚待OECD同業評鑑討論）。

雖然此預算案並未公布對於法規遵循義務之詳細內容，不過依照OECD準則規範，可以預期跨國企業會被要求在首個適用年度結束日後18個月內，須提交第一份全球最低稅負制相關申報書，並在往後年度，須在年度結束日後15個月內提交。除此之外，跨國企業另可能需每年提交詳細的GloBE稅務申報書（*GloBE Information Return*）。

我們的觀察

澳洲政府在2022年底針對支柱二舉行公開徵詢會後，在此次預算案中，正式將相關草案法規納入討論。此草案之細項規定尚未公開，但有關計入所得法、否准扣抵法及當地最低稅負制補充稅計算之規定十分複雜，需在草案法規公布後，進一步做探討。除此之外，須另外分析該新法規是否會因為與澳洲原有稅法交互作用下，產生其他未預期的結果。

由於各國將陸續實施支柱二，我們建議臺灣跨國企業應持續關注相關進展，包含此次澳洲預算案中有關實施計入所得法、否准扣抵法及當地最低稅負制等，以評估對自身業務之潛在衝擊。安永亦將持續為您追蹤澳洲實施全球最低稅負制法規之更新動態，並於後續安永稅務剖析中針對相關更新進行彙整及分析。

聯繫我們

如閣下希望得到更多的相關資訊，請與您目前接觸的安永聯絡人或以下任何一位安永客戶服務的稅務專業人員聯繫。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國際及併購重組稅務諮詢

劉惠雯 稅務服務部營運長
02 2757 8888 88858
Heidi.Liu@tw.ey.com

林宜賢 執業會計師
02 2757 8888 88870
Yishian.Lin@tw.ey.com

周黎芳 執業會計師
02 2757 8888 88872
Sophie.Chou@tw.ey.com

周釧培 執業會計師
02 2757 8888 88871
George.Chou@tw.ey.com

林志仁 執業會計師
02 2757 8888 88812
Sean.Lin@tw.ey.com

劉小娟 副總經理
02 2757 8888 67100
Meer.Liu@tw.ey.com

陳怡凡 資深協理
02 2757 8888 67106
Yvonne.Chen@tw.ey.com

馮葦祺 資深協理
02 2757 8888 67273
Jeremy.Feng@tw.ey.com

鍾振東 協理
02 2757 8888 67271
Lyon.Chung@tw.ey.com

林楷 協理
04 2259 8999 75530
Kai.Lin@tw.ey.com

安永 | 建設更美好的商業世界

安永的宗旨是致力建設更美好的商業世界。我們以創造客戶、與會者及社會各界的永續性成長為目標，並協助全球各地資本市場和經濟體建立信任和信心。

以數據及科技為核心技術，安永全球的優質團隊涵蓋150多個國家的業務，透過審計服務建立客戶的信任，支持企業成長、轉型並達到營運目標。

透過專業領域的服務 - 審計、諮詢、法律、稅務和策略與交易諮詢，安永的專業團隊提出更具啟發性的問題，為當前最迫切的挑戰，提出質疑，並推出嶄新的解決方案。

安永是指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的全球組織，加盟該全球組織的各成員機構都是獨立的法律實體，各成員機構可單獨簡稱為「安永」。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是註冊於英國的一家保證(責任)有限公司，不對外提供任何服務，不擁有其成員機構的任何股權或控制權，亦不作為任何成員機構的總部。請登錄ey.com/privacy，了解安永如何收集及使用個人資料，以及個人資料法律保護下個人所擁有權利的描述。安永成員機構不從事當地法律禁止的法律業務。如欲進一步了解安永，請瀏覽ey.com。

安永台灣是指按中華民國法律登記成立的機構，包含：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安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安永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安永企業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安永財務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安永圓方國際法律事務所及財團法人台北市安永文教基金會。如要進一步了解，請參考安永台灣網站 ey.com/zh_tw。

© 2023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版權所有。

APAC No. 14007281

本材料是為提供一般信息的用途編製，並非旨在成為可依賴的會計、稅務、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請向您的顧問獲取具體意見。

ey.com/zh_tw



加入安永LINE@好友
掃描二維碼，獲取最新資訊。